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电话:(028) 85560449

传真:(028) 85592480

邮编:610041

电邮:schxcpa@163.net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4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15)165号

目录:

- 1、防伪标识
- 2、审计报告正文
- 3、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续)、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 4、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利润表
- 5、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6、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 7、财务报表附注

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15）165号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祥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4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永祥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永祥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祥股份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4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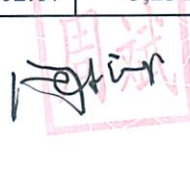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03,296,339.86	530,844,243.12	606,873,936.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2	28,456,120.62	11,741,652.99	16,241,204.63
应收账款	五、3	19,811,391.35	13,291,211.91	1,845,235.92
预付款项	五、4	13,700,946.30	9,224,981.60	2,128,094.43
应收利息	五、5	2,868,908.24	839,386.00	1,555,681.71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6	49,584,243.98	58,052,074.07	84,952,702.26
存货	五、7	166,925,914.12	128,188,584.23	112,496,420.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性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71,762,427.81	155,873,963.23	140,557,690.17
流动资产合计		956,406,292.28	908,056,097.15	966,650,966.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9	3,297,528,341.76	529,761,849.30	614,727,145.90
在建工程	五、10	454,251,513.68	2,838,467,083.25	2,584,181,565.93
工程物资	五、11	230,045,473.10	208,790,086.61	43,214,952.15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12	157,929,599.57	250,763,293.03	257,219,228.8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五、13	-	200,000.00	2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639,726.85	685,421.62	822,505.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95,255,401.21	85,584,367.35	52,857,55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69,915,854.22	409,456,146.26	249,820,574.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5,565,910.39	4,323,708,247.42	3,803,043,527.31
资产总计		5,261,972,202.67	5,231,764,344.57	4,769,694,494.03

公司法定代表人:


5111100038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瑛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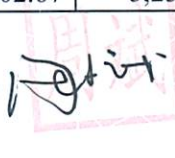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567,000,000.00	540,000,000.00	52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五、18	695,930,000.00	674,430,000.00	821,910,000.00
应付账款	五、19	343,164,977.55	241,624,137.71	299,956,957.40
预收款项	五、20	50,202,116.14	26,778,953.91	68,881,380.9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32,155,978.93	28,903,045.74	12,560,207.71
应交税费	五、22	3,426,763.63	2,449,326.24	4,958,934.49
应付利息	五、23	9,227,973.10	2,940,991.24	2,480,553.19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24	637,895,273.67	874,757,251.21	108,647,453.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484,184,764.14	233,033,041.37	267,022,494.7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823,187,847.16	2,624,916,747.42	2,107,417,981.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332,935,468.75	359,026,562.50	352,154,125.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五、27	306,376,824.56	404,542,239.84	307,687,865.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五、28	2,120,000.00	-	-
递延收益	五、29	56,792,336.84	85,939,941.63	84,916,89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8,224,630.15	849,508,743.97	744,758,880.87
负债合计		3,521,412,477.31	3,474,425,491.39	2,852,176,862.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30	1,029,281,080.00	1,029,281,080.00	1,027,696,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31	1,067,611,405.85	1,035,742,301.01	1,034,157,301.0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五、32	331,269.88	620,385.92	620,385.92
盈余公积	五、33	21,083,595.87	21,083,595.87	21,083,595.8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34	-377,747,626.24	-343,560,295.95	-184,668,774.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0,559,725.36	1,743,167,066.85	1,898,888,588.32
少数股东权益		-	14,171,786.33	18,629,042.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0,559,725.36	1,757,338,853.18	1,917,517,631.1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5,261,972,202.67	5,231,764,344.57	4,769,694,494.0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4年度 2013年度

项 目	附注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35	313,814,602.56	849,797,006.44	1,062,436,729.48
减：营业成本	五、35	296,498,040.62	828,426,462.27	1,014,272,520.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6	141,062.90	801,390.65	2,579,591.96
销售费用	五、37	7,216,993.03	29,898,728.30	24,645,013.73
管理费用	五、38	21,187,282.69	64,052,944.84	61,816,419.97
财务费用	五、39	36,212,907.42	111,420,519.82	125,914,130.31
资产减值损失	五、40	2,844,283.58	23,421,209.10	376,196.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五、41	-	-	328,442.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五、42	-	-	16,167.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50,285,967.68	-208,224,248.54	-166,822,533.4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3	8,025,222.52	13,012,091.83	25,998,199.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411,769.24	261.8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4	2,555,667.23	863,434.16	928,033.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5.50	452.21	73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44,816,412.39	-196,075,590.87	-141,752,367.4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5	-9,671,033.86	-32,726,812.88	-14,682,458.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5,145,378.53	-163,348,777.99	-127,069,909.1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187,330.29	-158,891,521.47	-122,375,824.82
(二) 少数股东损益		-958,048.24	-4,457,256.52	-4,694,084.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145,378.53	-163,348,777.99	-127,069,909.1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87,330.29	-158,891,521.47	-122,375,824.8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8,048.24	-4,457,256.52	-4,694,084.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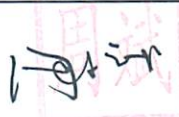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2,747,020.88	999,205,095.50	1,226,919,236.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9,656.69	3,068,069.16	4,408,492.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1)	6,643,011.63	4,519,652.54	18,830,60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019,689.20	1,006,792,817.20	1,250,158,338.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4,368,416.42	910,843,617.29	1,024,210,820.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999,691.03	66,944,865.03	63,755,320.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4,560.97	23,789,198.42	37,865,28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2)	5,249,082.36	11,355,058.10	13,064,46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051,750.78	1,012,932,738.84	1,138,895,89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2,061.58	-6,139,921.64	111,262,441.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2,016,167.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91,996.81	5,16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47(2)	31,094,810.39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3)	2,100,000.00	6,369,170.00	3,431,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94,810.39	7,161,166.81	10,612,467.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996,425.92	643,761,055.10	516,674,700.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96,425.92	643,761,055.10	516,674,700.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01,615.53	-636,599,888.29	-506,062,23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50,000.00	214,412,161.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000,000.00	930,700,000.00	72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4)	211,833,544.90	1,223,626,017.05	125,129,79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833,544.90	2,156,476,017.05	1,060,541,956.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000,000.00	954,003,750.00	52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822,808.99	163,019,219.36	159,473,931.67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5)	58,830,000.00	476,017,750.00	101,806,98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652,808.99	1,593,040,719.36	782,280,918.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80,735.91	563,435,297.69	278,261,038.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76	-50,589.63	-262.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652,971.96	-79,355,101.87	-116,539,016.5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487,839.77	154,842,941.64	271,381,958.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34,867.81	75,487,839.77	154,842,941.6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29,281,080.00				1,035,742,301.01	-	-	620,385.92	21,083,595.87	-	-343,560,295.95	14,171,786.33	1,757,338,85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
其他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29,281,080.00	-	-	-	1,035,742,301.01	-	-	620,385.92	21,083,595.87	-	-343,560,295.95	14,171,786.33	1,757,338,853.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1,869,104.84	-	-	-289,116.04	-	-	-34,187,330.29	-14,171,786.33	-16,779,127.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187,330.29	-958,048.24	-35,145,378.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289,116.04	-	-	-	-	-289,116.04
1. 本期提取								1,915,468.50					1,915,468.50
2. 本期使用								2,204,584.54					2,204,584.54
（六）其他					31,869,104.84							-13,213,738.09	18,655,366.7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9,281,080.00				1,067,611,405.85	-		331,269.88	21,083,595.87	-	-377,747,626.24	-	1,740,559,725.36

公司法定代表人：



 5111120003805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27,696,080.00				1,034,157,301.01			620,385.92	21,083,595.87	-	-184,668,774.48	18,629,042.85	1,917,517,63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其他					-	-	-0.00	-	-	-	-	-	-0.00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27,696,080.00	-	-	-	1,034,157,301.01	-	-	620,385.92	21,083,595.87	-	-184,668,774.48	18,629,042.85	1,917,517,63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85,000.00				1,585,000.00	-		-	-	-	-158,891,521.47	-4,457,256.52	-160,178,777.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891,521.47	-4,457,256.52	-163,348,777.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85,000.00				1,585,000.00	-		-	-	-	-	-	3,17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85,000.00				1,585,000.00								3,1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4. 其他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7,871,435.89					7,871,435.89
2. 本期使用								7,871,435.89					7,871,435.89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1,029,281,080.00				1,035,742,301.01	-		620,385.92	21,083,595.87	-	-343,560,295.95	14,171,786.33	1,757,338,853.18

公司法定代表人：


511110003805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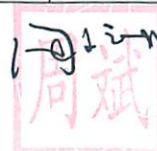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921,000,000.00				927,461,220.01			-	21,083,595.87		-62,292,949.66	23,323,127.18	1,830,574,993.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
其他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921,000,000.00				927,461,220.01			-	21,083,595.87		-62,292,949.66	23,323,127.18	1,830,574,993.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696,080.00				106,696,081.00	-		620,385.92	-	-	-122,375,824.82	-4,694,084.33	86,942,637.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375,824.82	-4,694,084.33	-127,069,909.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6,696,080.00				106,696,081.00	-		-	-	-	-	-	213,392,16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6,696,080.00				106,696,081.00								213,392,161.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4. 其他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620,385.92	-	-	-	-	620,385.92
1. 本期提取								8,589,453.37					8,589,453.37
2. 本期使用								7,969,067.45					7,969,067.45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7,696,080.00				1,034,157,301.01	-		620,385.92	21,083,595.87	-	-184,668,774.48	18,629,042.85	1,917,517,631.17

公司法定代表人：

 511 20003805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955,223.11	265,177,002.33	405,950,463.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9,489,086.82	9,378,532.99	4,518,215.85
应收账款	十二、1	19,853,525.35	13,394,554.41	660,984.20
预付款项		12,190,293.70	1,395,706.17	1,339,766.05
应收利息		183,972.24	-	-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1,603,711,777.46	1,944,057,940.13	1,642,653,116.52
存货		44,149,303.81	40,855,563.28	44,912,051.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性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9,166,755.45	6,917,955.06	-
流动资产合计		2,075,699,937.94	2,381,177,254.37	2,200,034,596.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1,000,000,000.00	1,010,000,000.00	1,0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36,894,037.45	458,568,927.39	537,809,177.50
在建工程		454,251,513.68	353,164,991.07	304,559,032.49
工程物资		230,045,473.10	159,595,904.11	17,642,696.39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52,199,176.90	52,663,786.06	54,057,613.5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639,726.85	685,421.62	822,505.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39,068.13	19,649,221.78	3,931,667.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035,684.68	65,102,705.43	59,170,035.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7,304,680.79	2,119,430,957.46	1,987,992,729.01
资产总计		4,343,004,618.73	4,500,608,211.83	4,188,027,325.7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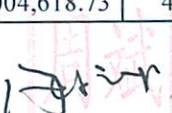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7,000,000.00	460,000,000.00	37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463,430,000.00	400,430,000.00	622,860,000.00
应付账款		133,341,634.69	90,943,530.27	73,768,440.27
预收款项		9,674,897.11	11,211,783.52	20,515,155.18
应付职工薪酬		8,527,089.23	17,254,275.07	4,773,888.62
应交税费		1,712,085.67	387,258.61	1,854,177.22
应付利息		3,462,648.03	1,968,571.58	1,901,757.64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636,956,074.20	873,059,872.98	106,325,204.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275,656.25	130,297,187.50	178,268,375.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871,380,085.18	1,985,552,479.53	1,387,266,998.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2,935,468.75	359,026,562.50	352,154,125.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247,43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2,935,468.75	359,026,562.50	599,584,125.00
负债合计		2,204,315,553.93	2,344,579,042.03	1,986,851,123.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9,281,080.00	1,029,281,080.00	1,027,696,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061,930,855.28	1,062,159,576.28	1,061,260,739.27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1,083,595.87	21,083,595.87	21,083,595.8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6,393,533.65	43,504,917.65	91,135,787.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8,689,064.80	2,156,029,169.80	2,201,176,202.6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4,343,004,618.73	4,500,608,211.83	4,188,027,325.70

公司法定代表人：


 511110003805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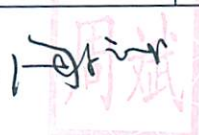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232,787,593.41	854,075,725.20	983,628,761.47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240,120,498.50	831,326,181.05	922,822,533.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1,062.90	746,450.69	2,516,230.40
销售费用		6,564,776.82	29,385,072.36	22,852,429.16
管理费用		10,566,624.87	36,796,264.47	26,353,880.23
财务费用		1,138,244.67	7,432,077.13	29,022,076.63
资产减值损失		2,789,672.81	22,700,499.76	509,690.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328,442.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十二、5	-	-	16,167.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8,533,287.16	-74,310,820.26	-20,103,469.26
加：营业外收入		6,237,378.54	10,997,280.85	9,896,210.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8,721.00	4,097,932.23	686,162.99
减：营业外支出		405,321.73	34,884.49	567,149.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22,701,230.35	-63,348,423.90	-10,774,408.46
减：所得税费用		-5,589,846.35	-15,717,554.02	-2,680,137.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17,111,384.00	-47,630,869.88	-8,094,271.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111,384.00	-47,630,869.88	-8,094,271.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490,208.26	974,086,932.02	1,139,687,577.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9,656.69	3,068,069.16	4,408,492.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1,633.91	4,390,405.10	5,234,28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301,498.86	981,545,406.28	1,149,330,353.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531,586.88	869,553,289.37	970,648,527.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78,235.36	57,856,142.23	49,361,957.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8,632.87	15,901,287.08	33,647,94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8,817.32	8,644,303.32	7,908,98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487,272.43	951,955,022.00	1,061,567,41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85,773.57	29,590,384.28	87,762,941.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2,016,167.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91,996.81	5,1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十二、6(2)	10,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29,339.38	-	2,632,734.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929,339.38	791,996.81	9,798,902.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540,948.04	155,615,667.34	318,644,66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0,449.36	216,435,167.63	252,058,488.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861,397.40	372,050,834.97	570,703,151.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67,941.98	-371,258,838.16	-560,904,249.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50,000.00	214,412,161.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000,000.00	760,700,000.00	57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6,453.16	861,259,432.83	135,068,420.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06,453.16	1,624,109,432.83	926,480,581.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000,000.00	720,003,750.00	37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85,438.73	121,475,508.07	114,637,567.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530,000.00	519,860,000.00	77,000,85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215,438.73	1,361,339,258.07	562,638,42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08,985.57	262,770,174.76	363,842,15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76	-50,589.63	-262.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26,847.92	-78,948,868.75	-109,299,414.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20,598.98	152,969,467.73	262,268,882.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93,751.06	74,020,598.98	152,969,467.73

公司法定代表人:


5111120003805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9,281,080.00				1,062,159,576.28	-	-	-	21,083,595.87	43,504,917.65	2,156,029,169.80
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9,281,080.00				1,062,159,576.28	-	-	-	21,083,595.87	43,504,917.65	2,156,029,16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28,721.00	-	-	-	-	-17,111,384.00	-17,340,105.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111,384.00	-17,111,384.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1,602,570.69		1,602,570.69
2. 本期使用									1,602,570.69		1,602,570.69
（六）其他					-228,721.00						-228,721.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9,281,080.00				1,061,930,855.28	-			21,083,595.87	26,393,533.65	2,138,689,064.8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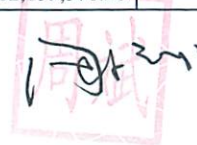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7,696,080.00	-	-	-	1,061,260,739.27	-	-	-	21,083,595.87	91,135,787.53	2,201,176,202.67
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7,696,080.00				1,061,260,739.27	-	-	-	21,083,595.87	91,135,787.53	2,201,176,20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85,000.00				898,837.01	-	-	-	-	-47,630,869.88	-45,147,032.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630,869.88	-47,630,869.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85,000.00				1,585,000.00	-	-	-	-	-	3,17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85,000.00				1,585,000.00						3,1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3. 其他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5,482,159.31			5,482,159.31
2. 本期使用								5,482,159.31			5,482,159.31
（六）其他					-686,162.99						-686,162.99
四、本期末余额	1,029,281,080.00				1,062,159,576.28	-	-	-	21,083,595.87	43,504,917.65	2,156,029,169.8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21,000,000.00				955,250,821.26			-	21,083,595.87	99,230,058.67	1,996,564,475.80
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1,000,000.00	-	-	-	955,250,821.26	-	-	-	21,083,595.87	99,230,058.67	1,996,564,475.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696,080.00				106,009,918.01	-	-	-	-	-8,094,271.14	204,611,726.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94,271.14	-8,094,27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6,696,080.00				106,696,081.00	-		-	-	-	213,392,16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6,696,080.00				106,696,081.00						213,392,161.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5,546,975.97			5,546,975.97
2. 本期使用								5,546,975.97			5,546,975.97
（六）其他					-686,162.99						-686,162.99
四、本期末余额	1,027,696,080.00				1,061,260,739.27	-	-	-	21,083,595.87	91,135,787.53	2,201,176,202.6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乐山永祥树脂有限公司，于2002年11月注册设立，于2007年5月整体变更为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511100000016294，住所：乐山市五通桥区竹根镇永祥路96号，注册资本：1,029,281,080元，法定代表人：冯德志。

2、公司的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1）业务性质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工及新能源。

（2）主要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产品主要有：多晶硅、聚氯乙烯、烧碱、电石渣水泥等。

（3）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多晶硅、聚氯乙烯及其系列产品、烧碱及附属产品、电石渣水泥；办公用计算机系统的设计和服务；对外项目投资；化工新产品研发；生产工艺中的废气、废渣、废水治理；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及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

公司和子公司涉及传统化工和新能源两大行业。

3、第一大股东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

目前，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65,074,791股，持股比例35.47%，刘汉元先生通过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信德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控制本公司35.63%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是公司董事会，本次财务报告于2015年6月1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经营活动有足够的财务支持。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12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4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4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的备考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

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二、7（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

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

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

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

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确认标准	单项应收账款余额在500万元以上、单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在300万元以上，逾期的单项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余额在5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进行分析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对无法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或取得成本过高）难以进行单项测试的，将这些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依据该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按照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账龄在 5 年以上（含 5 年）且余额在单项金额重大额度以下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龄在 5 年以内但预计部分收回后损失高于风险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逾期且余额在单项金额重大额度以下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风险分析	计提比例
结算期内	结算期内和合同约定时间内的预付款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间的正常往来欠款，能够控制其收款，无风险。	0%
低风险	除前述外的账龄在 1 年以内，预计将来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金额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95%，极小风险。	5%
风险低偏中	账龄 1-2 年，收回有一定难度，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90%。	10%
中风险	账龄 2-3 年，收回难度较大，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75%。	25%
风险中偏高	账龄 3-5 年，收回难度较大，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60%。	40%
高风险	账龄在 5 年以上；债务人严重资不抵债，已无力归还欠款，预计收回欠款的可能性极小。	1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25	25
3-4年	40	40
4-5年	40	4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明显低于该笔应收款可能发生的损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4) 无风险的应收款项

无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结算期内和合同约定时间内的预付款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间的

正常往来欠款，能够控制其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包装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及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除周转材料外的存货领用、发出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4) 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

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

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

固定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1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工器具等。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以及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除对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类、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	5	9.50-3.17
机器设备	5-12	5	19.00-7.92
办公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12	5	19.00-7.9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是否存在下列情形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建造期间所发生的借款利息及相关费用应予以资本化的金额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在建工程达到设定用途并交付使用时，按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在建工程，自交付使用起按照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数据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竣工决算办理完毕以后，按照决算数调整原估价和已提折旧。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对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本公司按在建工程期末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均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不确定性的；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情形的。

15、借款费用

本公司只对发生在资本化期间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有关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借款费用资本化，在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开始：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束。如果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于每年年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一般在十年内平均摊销。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商誉的核算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商誉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每年末，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资产组的划分：以合并形成商誉的被投资单位作为资产组认定标准。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预计负债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实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付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时，或者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主要生产多晶硅、聚氯乙烯、烧碱、水泥产品等，确认收入的具体条件为：产品于发货并经客户签收后或者客户委托的运输公司签收后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

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谨慎性原则对劳务收入进行确认和计量。

（3）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补贴、税费返还等。

（1）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分项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从相关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开始折旧、摊销之月起，在其使用寿命内（即折旧摊销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若相关资产提前处置的，于资产处置时一次性将剩余递延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两种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4）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本公司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计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

计算的预期应交（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5、安全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文）的相关规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计提安全费用，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序号	计提依据	计提比例
1	主营业务收入（1,000万元及以下的部分）	4%
2	主营业务收入（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的部分）	2%
3	主营业务收入（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的部分）	0.5%
4	主营业务收入（100,000万元以上的部分）	0.2%
5	普通货运业务收入	1%
6	客运业务、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收入	1.5%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6、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售后回租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与租赁公司签订合同，不改变资产的使用权与管理权，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融资的售后回租业务，于取得融资租赁款项时确认为长期应付款，并将融资期内应付租金、服务费等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并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摊销，计入成本费用。涉及售后回租的资产不作账务处理，作备查登记。

其他售后回租业务，按处置资产与租赁两项业务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项目	计税基数	税费率
增值税	销售额	3%、6%、17%
营业税	营业额	5%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5 元/m ² 、2 元/m ²
房产税	自用房产原值×70%	1.2%
房产税	出租房产租金收入	12%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8]156号及财税[2009]163号文件规定销售水泥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公司根据桥国税通[2013]456号文件规定销售商品混凝土实行简易征收。2013年1月至2014年6月执行6%的增值税税率，2014年7月起执行3%的增值税税率。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规定，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永祥多晶硅”）产品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应当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企业所得税率15%，四川永祥多晶硅自2009年起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2013年5月9日，四川永祥多晶硅向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国家税务局就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登记，申请按财税【2011】58号文件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国家税务局于2013年5月24日同意备案申请。

因2013年度、2014年度四川永祥多晶硅正在进行技改，暂不满足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标准；2015年3月技改完成，四川永祥多晶硅开始正常生产经营后，即能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标准，故在未获得国税局备案批准前，暂按15%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期末余额指2015年4月30日余额，期初余额指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0,927.10	36,729.30
银行存款	15,823,940.71	12,821,110.47
其他货币资金	487,461,472.05	517,986,403.35
合计	503,296,339.86	530,844,243.12

注：期末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487,461,472.05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249,030,000.00元、信用证保证金存款8,431,472.05元，受质押的定期存单230,000,000.00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456,120.62	11,741,652.99
合计	28,456,120.62	11,741,652.99

- (2)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428,125,421.78元，已终止确认。
- (3) 期末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162,950,762.00元，已终止确认。
- (4) 期末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 (5)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5,000,000.00元。
- (6)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A类										
B类	20,854,040.90	98.48	1,042,649.55	5.00	19,811,391.35	13,990,842.53	96.19	699,630.62	5.00	13,291,211.91
C类	321,744.00	1.52	321,744.00	100.00		554,228.00	3.81	554,228.00	100.00	
合计	21,175,784.90	100.00	1,364,393.55	6.44	19,811,391.35	14,545,070.53	100.00	1,253,858.62	8.62	13,291,211.91

注1: A类是指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B类是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C类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结算期内	1,050.00		0.00%
1年以内	20,852,990.9	1,042,649.55	5.00%
合计	20,854,040.90	1,042,649.55	5.0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汽乐山硅材料分公司	321,744.00	321,744.00	100.00%	注

注：东汽乐山硅材料分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预计无法收回，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43,018.93元；如本附注六所述，本期因处置子公司，新疆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永祥”）、乐山市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多晶硅”）、乐山永祥硅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硅业”）的期末资产、负债未纳入合并范围而减少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32,484.00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4,800,862.09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9.9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740,043.10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567,357.18	99.03			13,567,357.18	8,489,478.23	91.40			8,489,478.23
1 至 2 年	86,593.65	0.63			86,593.65	370,467.11	3.99			370,467.11
2 至 3 年	479.49	0.00			479.49	9,968.26	0.11			9,968.26
3 年以上	46,515.98	0.34			46,515.98	418,571.00	4.50	63,503.00		355,068.00
合计	13,700,946.30	100.00			13,700,946.30	9,288,484.60	100.00	63,503.00		9,224,981.60

(2) 期末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中，主要系未结算的备品备件款、原料款。

(3) 本期实际核销预付账款63,503.00元。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11,926,645.61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7.05%。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存款利息	2,868,908.24	839,386.00
合计	2,868,908.24	839,386.00

(2) 期末无逾期应收利息。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A类	45,444,110.00	91.23			45,444,110.00	45,444,110.00	75.60			45,444,110.00
B类	2,368,611.02	4.76	228,477.04	9.65	2,140,133.98	12,669,182.97	21.08	2,061,218.90	16.27	10,607,964.07
C类	2,000,000.00	4.01			2,000,000.00	2,000,000.00	3.33			2,000,000.00
合计	49,812,721.02	100.00	228,477.04	0.46	49,584,243.98	60,113,292.97	100.01	2,061,218.90	3.43	58,052,074.07

注1：A类是指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B类是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C类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1,834,110.00	0.00	0.00	注2
乐山市国土资源局五通桥区分局	3,610,000.00	0.00	0.00	注3
合计	45,444,110.00			

注2：应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41,834,110.00元，系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缴纳的融资租赁保证金，将在应付的融资租赁款中抵扣，不存在不能收回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注3：应收乐山市国土资源局五通桥区分局3,610,000.00元，将从公司今后应付征地款中抵扣，不存在不能收回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49,122.30	102,456.11	5.00
1-2年	25,735.95	2,573.60	10.00
2-3年	44,358.51	11,089.63	25.00
3-5年	228,394.26	91,357.70	40.00
5年以上	21,000.00	21,000.00	100.00
合计	2,368,611.02	228,477.04	9.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乐山市五通桥区财政局	2,000,000.00	0.00	0.00	注5

注5：应收乐山市五通桥区财政局安全风险押金2,000,000.00元，不存在不能收回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因其他应收款下降而转回坏账准备451,587.10元；如本附注五、3(2)所述，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而减少期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381,154.76元。

(3) 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41,834,110.00	41,834,110.00

其他保证金及押金	5,624,542.59	6,209,379.30
备用金借支	1,406,438.94	6,306,463.59
关联单位往来款		5,074,000.00
其他	947,629.49	689,340.08
合计	49,812,721.02	60,113,292.97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例(%)	坏账准备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41,834,110.00	1年以内	83.98	
乐山市国土资源局五通桥区分局	征地保证金	3,610,000.00	3年以上	7.25	
乐山市五通桥区财政局	安全风险押金	2,000,000.00	1-2年	4.02	
李凯林	备用金借支	1,061,624.10	1年以内	2.13	53,081.21
丁晓科	备用金借支	100,000.00	1年以内	0.20	5,000.00
合计		48,605,734.10		97.58	58,081.21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296,583.08		90,296,583.08	82,168,218.76		82,168,218.76
在产品	15,737,872.53	17,282.44	15,720,590.09	3,253,008.27		3,253,008.27
自制半成品	2,579,132.84	16,999.43	2,562,133.41	3,482,940.74	857,738.19	2,625,202.55
库存商品	59,335,303.22	2,606,417.21	56,728,886.01	39,065,337.37	959,977.88	38,105,359.49
周转材料	1,929,874.20	312,152.67	1,617,721.53	2,036,795.16		2,036,795.16
合计	169,878,765.87	2,952,851.75	166,925,914.12	130,006,300.30	1,817,716.07	128,188,584.2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7,282.44				17,282.44
自制半成品	857,738.19	16,999.43		857,738.19		16,999.43
库存商品	959,977.88	2,606,417.21		959,977.88		2,606,417.21
周转材料		312,152.67				312,152.67
合计	1,817,716.07	2,952,851.75		1,817,716.07		2,952,851.75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库存商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
自制半成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
周转材料	预计可变现净值
在产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	171,762,427.81	155,873,963.23
合计	171,762,427.81	155,873,963.23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9,980,451.93	533,204,676.49	190,712,971.52	10,448,091.37	10,793,401.92	1,095,139,593.23
2.本期增加金额	1,011,542,623.95	1,440,318,842.96	387,770,297.45	624,594.87	148,675.92	2,840,405,035.15
(1) 购置			224,299.49	624,594.87	134,532.29	983,426.65
(2) 在建工程转入	1,011,542,623.95	1,440,318,842.96	387,545,997.96		14,143.63	2,839,421,608.50
3.本期减少金额	12,528,625.49	30,148,544.77	11,826,471.19	2,596,810.43	1,794,869.90	58,895,321.78
(1) 处置或报废					6,910.00	6,910.00
(2) 转出	12,528,625.49	30,148,544.77	11,826,471.19	2,596,810.43	1,787,959.90	58,888,411.78
4.期末余额	1,348,994,450.39	1,943,374,974.68	566,656,797.78	8,475,875.81	9,147,207.94	3,876,649,306.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1,291,976.02	285,115,072.20	130,521,438.58	8,868,498.71	8,015,839.72	543,812,825.23
2.本期增加金额	9,631,256.29	24,158,092.87	8,006,762.15	187,317.32	278,630.90	42,262,059.53
(1) 计提	9,631,256.29	24,158,092.87	8,006,762.15	187,317.32	278,630.90	42,262,059.53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323,399.19	15,276,621.79	5,453,201.36	2,197,446.77	1,268,169.51	28,518,838.62
(1) 处置或报废					6,564.51	6,564.51
(2) 转出	4,323,399.19	15,276,621.79	5,453,201.36	2,197,446.77	1,261,605.00	28,512,274.11
4.期末余额	116,599,833.12	293,996,543.28	133,074,999.37	6,858,369.26	7,026,301.11	557,556,046.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注2)		21,564,918.70				21,564,918.7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1,564,918.70				21,564,918.7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32,394,617.27	1,627,813,512.70	433,581,798.41	1,617,506.55	2,120,906.83	3,297,528,341.76
2.期初账面价值	238,688,475.91	226,524,685.59	60,191,532.94	1,579,592.66	2,777,562.20	529,761,849.30

注1：本期转出固定资产原值58,888,411.78元、累计折旧28,512,274.11元，原因详见本附注五、3（2）。

注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要求，本公司现有10万吨/年烧碱项目属于落后产能，于2015年底必须淘汰报废，本公司在建的30万吨/年PVC和30万吨/年烧碱一期技改项目将于2015年底建成投产并替换该淘汰设备；本公司将这部分资产作为一个资产组，参考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这部分设备以2015年4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确认的价值测算计提减值准备21,564,918.70元；因淘汰落后产能是在2014年底以前就确定了，故于2014年末计提这部分资产的减值准备。

（2）期末闲置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4,777,407.25	10,551,116.75	3,440,194.32	786,096.18
合计	14,777,407.25	10,551,116.75	3,440,194.32	786,096.18

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系注2中拟淘汰设备中已部分闲置的设备。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售后回租专用设备	270,319,948.92	10,700,164.64	259,619,784.28
融资租赁租入专用设备	171,769,230.77	1,133,199.79	170,636,030.98
合计	442,089,179.69	11,833,364.43	430,255,815.26

注：售后回租专用设备融资 100,000,000.00 元。

（4）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的原因
商混办公楼等股份房产	3,440,321.89	注
多晶硅技改完工房产	30,619,152.62	注
合计	34,059,474.51	

注：商混办公楼等面积共计1,968.77平方米，多晶硅技改完工房产面积约12,285.39平方米，工程完工后相关手续还未完全办理完毕，故一直未办理产权，公司预计2015年办妥产权。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多晶硅技改工程				2,321,933,559.70		2,321,933,559.70
30万吨/年PVC和30万吨/年烧碱一期技改项目	452,569,269.12		452,569,269.12	353,164,991.07		353,164,991.07
6000T/年多晶硅工程				162,274,032.48		162,274,032.48
新疆项目				1,030,000.00		1,030,000.00
其他项目	1,682,244.56		1,682,244.56	64,500.00		64,500.00
合计	454,251,513.68		454,251,513.68	2,838,467,083.25		2,838,467,083.25

注1: 6000T/年多晶硅工程和新疆项目分别由乐山市多晶硅、新疆永祥实施建设, 上述公司股权已于2015年4月底转让给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相应转出163,304,032.48元。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多晶硅技改 工程(注 1)	106,000.00	2,321,933,559.70	517,488,048.80	2,839,421,608.50			99.56	100.00	42,923,318.95	11,637,334.94	8.20	自筹 贷款
30万吨年 PVC和30万吨 /年烧碱一期技 改项目(注 2)	85,000.00	353,164,991.07	99,404,278.05			452,569,269.12	53.24	注2	74,268,219.79	11,845,382.00	6.25	自筹 贷款
6000T/年多晶 硅工程	420,000.00	162,274,032.48	3,827,996.99		166,102,029.47				9,336,590.93		0.00	自筹

注 1：多晶硅技改工程于 2015 年 3 月末完工交付使用，预转固定资产金额 2,839,421,608.50 元，其中，由技改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 1,784,098,767.80 元，技改新增投资 1,055,322,840.70 元，技改新增投资占预算投资的 99.56%。

注2：30万吨/年PVC和30万吨/年烧碱一期技改项目为年产15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目前该技改项目土建部分基本完工，已进入设备安装阶段。

(3)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49,407,156.04		149,407,156.04	183,984,753.03		183,984,753.03
专用材料	80,638,317.06		80,638,317.06	24,805,333.58		24,805,333.58
合计	230,045,473.10		230,045,473.10	208,790,086.61		208,790,086.61

(1) 工程物资分类列示如下:

(2) 本期末工程物资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情形, 故未计提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财务软件	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6,920,188.88	23,740,000.00	2,825,489.74	518,063.21	284,003,741.83
2.本期增加金额				7,015.10	7,015.10
(1)购置				7,015.10	7,015.10
(2)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76,125,055.04	23,740,000.00	576,589.74		100,441,644.78
(1)处置					
(2)转出	76,125,055.04	23,740,000.00	576,589.74		100,441,644.78
4.期末余额	180,795,133.84		2,248,900.00	525,078.31	183,569,112.1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179,306.04	3,265,100.28	2,277,979.27	518,063.21	33,240,448.80
2.本期增加金额	1,828,780.92	272,091.68	51,106.00	7,015.10	2,158,993.70
(1)计提	1,828,780.92	272,091.68	51,106.00	7,015.10	2,158,993.70
3.本期减少金额	5,971,552.91	3,537,191.96	251,185.05		9,759,929.92
(1)处置					
(2)转出	5,971,552.91	3,537,191.96	251,185.05		9,759,929.92
4.期末余额	23,036,534.05		2,077,900.22	525,078.31	25,639,512.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7,758,599.79		170,999.78		157,929,599.57
2.期初账面价值	229,740,882.84	20,474,899.72	547,510.47		250,763,293.03

注1：本期转出无形资产原值100,441,644.78元、累计摊销9,759,929.92元，原因详见本附注五、3（2）。

注2：年末无形资产中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无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3、商誉

（1）账面余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200,000.00		200,000.00	
乐山永祥硅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减值准备：				
乐山永祥硅业有限公司				
账面价值：	200,000.00		200,000.00	
乐山永祥硅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注：商誉系收购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永祥多晶硅之控股子公司乐山硅业时形成的，该公司股权已于2015年4月转让给通威集团有限公司，相应商誉减少。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摊销年限
新华220KV变电站回填工程费用	685,421.62		45,694.77		639,726.85	10年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110,641.05	6,476,724.05	26,397,434.66	6,316,987.90
可抵扣亏损	531,021,974.30	86,340,874.40	477,946,832.01	75,812,315.05
应付职工薪酬	8,479,211.05	2,119,802.76	13,820,257.59	3,455,064.40
预计负债	2,120,000.00	318,000.00		
合计	567,731,826.40	95,255,401.21	518,164,524.26	85,584,367.3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63,780.63
可弥补亏损		28,629,437.35
应付职工薪酬		405,852.91
合计		29,399,070.8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7年		10,081,195.44
2018年		7,405,100.60
2019年		11,143,141.31
合计		28,629,437.35

注: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均归属于如本附注六所述本期处置的3家子公司, 期末资产、负债退出合并范围而减少。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62,348,560.84	400,346,396.88
预缴企业所得税	7,567,293.38	7,567,293.38
一年后待抵扣的进项税额		1,542,456.00
合计	69,915,854.22	409,456,146.26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547,000,000.00	52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567,000,000.00	540,000,000.00

注: (1) 本报告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 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48。

(3) 保证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4(2)。

18、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5,930,000.00	674,430,000.00

注: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3,908,342.77	169,896,803.80
1年至2年(含2年)	46,792,471.15	13,087,153.57
2年至3年(含3年)	7,423,720.24	42,287,557.34
3年以上	45,040,443.39	16,352,623.00
合计	343,164,977.55	241,624,137.71

(2) 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2013年以来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处于技改阶段, 与供应商协商, 取得供应商谅解, 延缓支付部分设备及工程款。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4,249,233.71	11,242,805.62
1年至2年(含2年)	517,341.59	163,009.64
2年至3年(含3年)	73,625.19	32,087.45
3年以上	15,361,915.65	15,341,051.20
合计	50,202,116.14	26,778,953.9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西旭阳雷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06,097.20	系预收客户的长期供货预存款
常州天合光能有限公司	2,920,800.04	
合计	15,226,897.24	

(3) 本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700,133.56	53,969,274.50	45,533,934.89	32,135,473.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92,124.98	3,906,787.95	9,078,407.17	20,505.76
三、辞退福利	10,787.20		10,787.2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8,903,045.74	57,876,062.45	54,623,129.26	32,155,978.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700,133.56	53,969,274.50	45,533,934.89	32,135,473.17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079,043.91	49,011,698.39	38,989,202.80	32,101,539.50
2、职工福利	22,560.00	1,361,704.99	1,384,264.99	
3、社会保险费	1,116,091.58	2,642,633.16	3,752,163.49	6,561.25
(1) 医疗保险费	529,092.00	1,525,651.03	2,048,758.13	5,984.90
(2) 工伤保险费	538,870.93	1,014,101.14	1,552,972.07	
(3) 生育保险费	48,128.65	102,880.99	150,433.29	576.35
4、住房公积金		891,588.09	873,830.01	17,758.0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482,438.07	61,649.87	534,473.60	9,614.3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035,362.22	3,588,509.58	8,605,865.16	18,006.64
2、失业保险费	156,762.76	318,278.37	472,542.01	2,499.1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192,124.98	3,906,787.95	9,078,407.17	20,505.76

22、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使用税	1,832,409.48	1,442,221.55
房产税	1,179,281.91	
个人所得税	161,446.70	531,233.49
印花税	151,306.68	427,373.45
城建税	59,686.04	28,290.35
教育费附加	42,632.82	20,207.40
合计	3,426,763.63	2,449,326.24

23、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注 1)	1,158,287.22	1,205,516.84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注 1)	2,466,138.59	924,832.52
应付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利息(注 2)	5,533,333.33	600,000.00
应付其他借款利息	70,213.96	210,641.88
合计	9,227,973.10	2,940,991.24

注1：短期借款应付利息和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系计提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银行结息后至报告期末最后10天的利息。

注2：应付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利息，系计提的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400,000,000.00元借款利息。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单位往来款	631,564,255.23	868,279,469.08
往来款	3,499,575.50	2,066,500.92
保证金	1,785,983.85	27,974.00
员工暂扣款	198,375.86	610,552.77
押金	123,100.00	129,703.42
保险费		883,865.39
其他	723,983.23	2,759,185.63
合计	637,895,273.67	874,757,251.2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注：关联单位往来款主要是应付通威集团的借款，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详见八、4（3）。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7,275,656.25	130,297,187.5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6,909,107.89	102,735,853.87
合计	484,184,764.14	233,033,041.37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9,000,000.00	5,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98,275,656.25	125,297,187.50
合计	127,275,656.25	130,297,187.50

注：保证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4（2），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48。

（3）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包含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借款280,000,000.00元和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76,909,107.89元。详见本附注五、27、（2）（3）。

（4）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26、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74,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282,935,468.75	285,026,562.50
合计	332,935,468.75	359,026,562.50

（2）保证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4（2），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48。

27、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9,498,709.46	187,672,123.99
其中：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4,428,185.12	187,672,123.99
应付暂估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070,524.34	
长期借款	126,878,115.10	216,870,115.85
其中：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120,000,000.00	160,000,000.00
新疆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3,755,813.02	
乐山永祥硅业有限公司	3,122,302.08	
四川省通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6,870,115.85
合计	306,376,824.56	404,542,239.84

注：应付暂估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15,070,524.34元，系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技改工程完工转固，暂估计入的已收货但根据合同约定而未开票付款的融资租入设备款。

（2）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借款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名称	借款日	到期日	币种	期末数
1年内到期的借款：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2014/7/18	2015/7/17	RMB	40,000,000.00
	2014/7/18	2016/1/17	RMB	40,000,000.00
	2015/2/25	2015/12/15	RMB	2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借款小计:				280,000,000.00
1年后到期的借款: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2014/7/18	2016/7/17	RMB	12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注：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借款 400,000,000.00 元，系 2014 年 7 月 14 日，2015 年 2 月 10 日，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简称“华融公司”）及本公司分两次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应付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4 亿元债务变更为本公司应付华融公司 4 亿元。在两次签订《债权转让协议》的同时，华融公司与本公司、四川永祥多晶硅签订《还款协议》，协议中约定，四川永祥多晶硅属于实际使用资金的债务人，故由四川永祥多晶硅账列“长期应付款”。

(3)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列示如下：

项目	初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 融资租赁款					
租赁费-直租 1404043100 注 1	30,840,724.47	30,614,058.39		2,439,647.22	28,174,411.17
租赁费-直租 1404033100 注 2	147,253,265.99	144,478,938.00		7,366,663.33	137,112,274.67
售后回租注 3	113,233,820.16	106,267,079.73		6,852,518.45	99,414,561.28
小计	291,327,810.62	281,360,076.12		16,658,829.00	264,701,247.1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直租 1404043100	4,294,314.20	3,564,351.66		1,094,906.42	2,469,445.24
未确认融资费用-直租 1404033100	19,720,394.19	16,628,923.18		3,671,053.04	12,957,870.14
未确认融资费用-售后回租	15,797,922.72	10,758,823.42		2,822,184.69	7,936,638.73
小计	39,812,631.11	30,952,098.26		7,588,144.15	23,363,954.11
融资租赁款合计：	251,515,179.51	250,407,977.86		9,070,684.85	241,337,293.01
(二) 减：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租赁费-直租 1404043100		7,657,927.91			9,398,918.51
租赁费-直租 1404033100		35,895,145.26			44,417,753.73
售后回租		34,272,077.54			36,600,714.54
小计		77,825,150.71			90,417,386.7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直租 1404043100		1,582,677.91			1,527,184.11
未确认融资费用-直租 1404033100		8,234,541.39			7,141,182.25
未确认融资费用-售后回租		5,272,077.54			4,839,912.53
小计		15,089,296.84			13,508,278.89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合计：		62,735,853.87			76,909,107.89
一年以后到期的融资租赁款合计		187,672,123.99			164,428,185.12

注1：2014年4月28日，四川多晶硅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华融租赁（14）直字第1404043100《融资租赁合同》，采用直租方式融资租入本金价值为27,245,000.00元的设备，期限：2014年10月10日至2018年12月10日，租赁合同年利率为5.33%，按实际利率摊销融资费用，该笔融租赁由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注2：2014年4月28日，四川多晶硅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华融租赁（14）直字第1404033100《融资租赁合同》，采用直租方式融资租入本金价值为130,580,000.00元的设备，期限：2014年8月10日至2019年1月10日，租赁合同年利率为5.33%，按实际利率摊销融资费用，该笔融资租赁由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注3：2014年4月28日，四川多晶硅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华融租赁（14）回字第1404003100《融资租赁合同》，采用售后回租方式融资100,000,000.00元，期限：2014年5月10日至2018年5月10日，租赁合同年利率为5.33%，按实际利率摊销融资费用，该笔融资租赁由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8、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2,120,000.00	
合计	2,120,000.00	

注：烟台鲁航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鲁航公司”）诉四川多晶硅承揽合同纠纷一案，诉讼请求496.3852万元，已经由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15年1月8日受理，尚未进入实质审理阶段；参照四川多晶硅为该案而聘请律师意见，预计负债212万元。

29、递延收益

（1）分类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5,939,941.63	2,100,000.00	31,247,604.79	56,792,336.84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85,939,941.63	2,100,000.00	31,247,604.79	56,792,336.84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多晶硅项目补助	79,262,163.84	1,100,000.00	363,716.79	-30,811,665.78	49,186,781.27	与资产相关
产业园区发展引导资金	3,677,777.79		11,111.11	-33,333.33	3,633,333.35	与资产相关
创新驱动发展项目补助	3,000,000.00	1,000,000.00	27,777.78		3,972,222.2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939,941.63	2,100,000.00	402,605.68	-30,844,999.11	56,792,336.84	

注 1：多晶硅项目补助其他减少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永祥多晶硅将其持有的乐山多晶硅股权全部转让给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乐山多晶硅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故相应减少多晶硅项目补助 30,523,281.09 元；

注 2：其他减少 321,718.02 元系四川多晶硅技改期间摊销政府拨入技改试验等相关补助，冲减了多晶硅技改工程成本。

30、股本

2013 年度股东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319,815,076.00	34.72	104,259,715.00		424,074,791.00	41.26
2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16,000,000.00	23.45			216,000,000.00	21.02
3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86			100,000,000.00	9.73
4	北京星长城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6,000,000.00	6.08			56,000,000.00	5.45
5	乐山川永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46,210,708.00	5.02	2,436,365.00		48,647,073.00	4.73
6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000,000.00	1.85			17,000,000.00	1.65
7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63			15,000,000.00	1.46
8	杭州涌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9			10,000,000.00	0.97
9	上海金象富厚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9			10,000,000.00	0.97
10	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9			10,000,000.00	0.97
11	宁波新俊迺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9			10,000,000.00	0.97
12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000,000.00	0.87			8,000,000.00	0.78
13	西安欧擎金泉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5,000,000.00	0.54			5,000,000.00	0.49
14	上海欧擎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0.54			5,000,000.00	0.49
15	宁波泓源合一股股权投资合	5,000,000.00	0.54			5,000,000.00	0.49

	伙企业(有限合伙)						
16	江阴市全顺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	0.54			5,000,000.00	0.49
17	自然人股东29名	82,974,216.00	9.00			82,974,216.00	8.08
	合计	921,000,000.00	100.00	106,696,080.00		1,027,696,080.00	100.00

注：根据公司2013年9月23日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增资方案实施细则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公司股本总数921,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股配0.326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价格为2元/股，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配股缴款截止时间：2013年12月6日16时，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截止2013年12月6日止，通威集团有限公司缴纳人民币208,519,430.00元，其中实际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104,259,715.00元，余额人民币104,259,715.00元作为资本公积。乐山川永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缴纳人民币4,872,731.00元，其中实际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2,436,365.00元，余额人民币2,436,366.00元作为资本公积。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027,696,080.00元。

2014年度股东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424,074,791.00	41.26		59,000,000.00	365,074,791.00	35.47
2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16,000,000.00	21.02		53,000,000.00	163,000,000.00	15.84
3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73			100,000,000.00	9.72
4	北京星长城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6,000,000.00	5.45			56,000,000.00	5.44
5	乐山川永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48,647,073.00	4.73			48,647,073.00	4.73
6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000,000.00	1.65	17,000,000.00		34,000,000.00	3.3
7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46	15,000,000.00		30,000,000.00	2.91
8	杭州涌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97			10,000,000.00	0.97
9	上海金象富厚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0.97	10,000,000.00		20,000,000.00	1.94
10	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97	10,000,000.00		20,000,000.00	1.94
11	宁波新俊迺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0.97	10,000,000.00		20,000,000.00	1.94

12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000,000.00	0.78	8,000,000.00		16,000,000.00	1.55
13	西安欧擎金泉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5,000,000.00	0.49	5,000,000.00	10,000,000.00		
14	上海欧擎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0.49	5,000,000.00		10,000,000.00	0.97
15	宁波泓源合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0.49	5,000,000.00		10,000,000.00	0.97
16	江阴市全顺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	0.49	3,500,000.00		8,500,000.00	0.83
17	四川盛远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0.58
18	成都信德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0.16
19	自然人股东 29 名	82,974,216.00	8.08	32,915,000.00	5,430,000.00	110,459,216.00	10.74
	合计	1,027,696,080.00	100.00	129,015,000.00	127,430,000.00	1,029,281,080.00	100.00

注：（1）2014年4月16日，王志坚与周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本公司的300,000股股份转让给周斌。

（2）2014年4月28日，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资方案议案。本次增资由原股东汪梦德和孙群认购，配股价格为2元/股，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汪梦德支付配股款合计252万元，新增股份126万股；孙群支付配股款合计65万元，新增股份32.5万股。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增加158.5万元，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29,281,080元。本次变更于2014年5月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3）2014年7月30日，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等11名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转让给该等11名股东。

（4）2014年7月30日，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江阴市全顺汽车有限公司、宁波泓源合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彭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权转让给该等3名股东。

（5）2014年11月，赖永斌分别与周斌、李艳、段雍、成都信德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50万、100万、200万股股份分别转让给周斌、李艳、段雍，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160万股股份转让给成都信德投资有限公司。

（6）2014年12月30日，西安欧擎金泉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与四川盛远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00万股股份转让给四川盛远泰商业管理有限公

司。

(7) 2014年12月31日,西安欧擎金泉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与徐晓、徐文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万股股份转让给徐晓、徐文新。

2015年1-4月股东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365,074,791.00	35.47			365,074,791.00	35.47
2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63,000,000.00	15.84			163,000,000.00	15.84
3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72			100,000,000.00	9.72
4	北京星长城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6,000,000.00	5.44			56,000,000.00	5.44
5	乐山川永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48,647,073.00	4.73			48,647,073.00	4.73
6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4,000,000.00	3.3			34,000,000.00	3.3
7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000,000.00	2.91			30,000,000.00	2.91
8	杭州涌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97			10,000,000.00	0.97
9	上海金象富厚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1.94			20,000,000.00	1.94
10	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94			20,000,000.00	1.94
11	宁波新俊逸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1.94			20,000,000.00	1.94
12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000,000.00	1.55			16,000,000.00	1.55
13	上海欧擎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0.97			10,000,000.00	0.97
14	宁波泓源合一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0.97			10,000,000.00	0.97
15	江阴市全顺汽车有限公司	8,500,000.00	0.83			8,500,000.00	0.83
16	四川盛远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0.58			6,000,000.00	0.58
17	成都信德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	0.16			1,600,000.00	0.16
18	自然人股东29名	110,459,216.00	10.74			110,459,216.00	10.74
	合计	1,029,281,080.00	100.00			1,029,281,080.00	100.00

31、资本公积**2013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927,461,220.01	106,696,081.00		1,034,157,301.01
合计	927,461,220.01	106,696,081.00		1,034,157,301.01

注：2013年度因配股增资增加股本溢价106,696,081.00元。

2014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34,157,301.01	1,585,000.00		1,035,742,301.01
合计	1,034,157,301.01	1,585,000.00		1,035,742,301.01

注：公司2014年新增资本增加股本溢价1,585,000.00元。

2015年1-4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35,742,301.01	31,869,104.84		1,067,611,405.85
合计	1,035,742,301.01	31,869,104.84		1,067,611,405.85

注：2015年4月，本公司将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新疆永祥股权、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多晶硅将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乐山多晶硅股权和控股子公司乐山硅业股权全部转让给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处置收益31,869,104.84元，因系关联交易而增加处置当期资本公积。

32、专项储备**2013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589,453.37	7,969,067.45	620,385.92
合计		8,589,453.37	7,969,067.45	620,385.92

2014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20,385.92	7,871,435.89	7,871,435.89	620,385.92
合计	620,385.92	7,871,435.89	7,871,435.89	620,385.92

2015年1-4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20,385.92	1,915,468.50	2,204,584.54	331,269.88
合计	620,385.92	1,915,468.50	2,204,584.54	331,269.88

33、盈余公积

2013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083,595.87			21,083,595.87
合计	21,083,595.87			21,083,595.87

2014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083,595.87			21,083,595.87
合计	21,083,595.87			21,083,595.87

2015年1-4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083,595.87			21,083,595.87
合计	21,083,595.87			21,083,595.87

3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	-343,560,295.95	-184,668,774.48	-62,292,949.6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43,560,295.95	-184,668,774.48	-62,292,949.6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187,330.29	-158,891,521.47	-122,375,824.8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减: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7,747,626.24	-343,560,295.95	-184,668,774.48

3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成本**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3,242,779.35	296,238,464.83	847,750,641.35	827,456,466.08	1,049,235,848.09	1,002,571,348.18
其他业务	571,823.21	259,575.79	2,046,365.09	969,996.19	13,200,881.39	11,701,172.59
合计	313,814,602.56	296,498,040.62	849,797,006.44	828,426,462.27	1,062,436,729.48	1,014,272,520.77

注: 2013年1月至2015年3月为多晶硅项目技改期间, 2013年至2014年多晶硅收入系销售技改前库存的产品, 2015年1-4月多晶硅收入系2015年4月生产并销售的产品。

36、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营业税		23,900.00	32,400.00
城建税	82,286.69	453,512.87	1,485,861.98
教育费附加	58,776.21	177,424.42	890,203.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6,553.36	171,126.86
合计	141,062.90	801,390.65	2,579,591.96

注：各税种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7、销售费用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运输费	4,690,141.84	21,456,532.31	19,883,256.69
职工薪酬	1,198,317.79	3,403,571.46	2,484,159.23
装卸费	906,029.46	2,893,414.67	410,968.93
业务招待费	67,418.13	185,536.10	128,829.82
其他	355,085.81	1,959,673.76	1,737,799.06
合计	7,216,993.03	29,898,728.30	24,645,013.73

38、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83,259.94	22,489,282.41	18,608,183.42
税金	3,870,218.10	10,049,400.56	10,970,469.40
无形资产摊销	2,158,993.70	6,500,239.05	6,507,649.26
修理费	2,535,099.32	6,245,474.51	6,007,058.45
停工损失转入	1,791,539.09	5,707,995.38	6,236,285.99
折旧费	1,265,859.17	3,881,511.00	3,594,599.66
小车费	301,376.26	1,101,353.64	1,243,893.50
业务招待费	473,843.38	1,029,249.38	950,789.52
其他	2,407,093.73	7,048,438.91	7,697,490.77
合计	21,187,282.69	64,052,944.84	61,816,419.97

39、财务费用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833,600.53	119,753,309.09	125,768,308.10
减：利息收入	3,322,717.02	12,307,599.23	11,865,318.01

加：汇兑损失	61.52		262.66
减：汇兑收益		255.66	
加：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1,231,706.87	1,121,078.42	9,079,575.76
加：金融机构手续费	167,860.52	852,658.20	1,176,369.30
加：其他(注)	302,395.00	2,001,329.00	1,754,932.50
合计	36,212,907.42	111,420,519.82	125,914,130.31

注：其他系融资相关费用。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8,568.17	1,732,010.26	-150,064.46
存货跌价损失	2,952,851.75	124,280.14	526,260.7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1,564,918.70	
合计	2,844,283.58	23,421,209.10	376,196.32

注：2014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21,564,918.70元，其原因详见本附注五、9。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8,442.7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8,442.79
合计			328,442.79

42、投资收益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6,167.34
合计			16,167.34

4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411,769.24	261.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411,769.24	261.87
政府补助	6,187,105.68	4,624,076.31	18,788,536.31
增值税返还收入	1,629,656.69	3,068,069.16	4,408,492.78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54,964.30	1,883,298.70	2,724,290.53
其他	53,495.85	24,878.42	76,618.41
合计	8,025,222.52	13,012,091.83	25,998,199.90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帮扶贴息资金补助	4,200,000.00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直购电用电激励项目补助	1,33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补贴	15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04,500.00	374,000.00	152,16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2,440,000.00	12,516,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年度工业节能先进企业奖励		420,000.00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山多晶硅递延收益转入	230,025.44	690,076.31	690,076.31	与资产相关
多晶硅项目补助	133,691.35			与资产相关
创新驱动发展项目补助	27,777.78			与资产相关
产业园区发展引导资金	11,111.1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187,105.68	4,624,076.31	18,788,536.31	

注：上述营业外收入除即征即退增值税返还收入外，其他全部计入发生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45.50	452.21	73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45.50	452.21	730.00
预计负债	2,120,000.00		
捐赠支出	30,000.00	824,500.00	501,000.00
其他	405,321.73	38,481.95	426,303.85
合计	2,555,667.23	863,434.16	928,033.85

注：上述营业外支出全部计入发生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45、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8,858.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9,671,033.86	-32,726,812.88	-14,841,316.74
合计	-9,671,033.86	-32,726,812.88	-14,682,458.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816,412.39	-196,075,590.87	-141,752,367.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04,103.10	-49,018,897.72	-35,438,091.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76,914.52	13,113,162.71	10,738,424.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259,161.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7,180.25		-260,352.2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3,174.24	393,136.80	440,869.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509.21	2,785,785.33	2,577,530.67
本期确认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弥补亏损			
所得税费用	-9,671,033.86	-32,726,812.88	-14,682,458.25

4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784,500.00	3,934,000.00	18,098,460.00
银行结算存款利息收入	808,450.78	331,384.28	410,397.84
其他	50,060.85	254,268.26	321,750.83
合计	6,643,011.63	4,519,652.54	18,830,608.6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公司费用支付的现金	3,718,276.43	10,555,058.10	11,464,466.37
备用金支出	1,530,805.93		1,600,000.00
捐赠		800,000.00	
合计	5,249,082.36	11,355,058.10	13,064,466.3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00,000.00	6,369,170.00	3,431,300.00
合计	2,100,000.00	6,369,170.00	3,431,300.00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收到或收回有关单位借款本金净额:	211,367,273.90	1,211,649,802.03	67,430,000.00
其中: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1,367,273.90	790,241,091.79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91,467,021.76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9,941,688.48	
其他非关联方往来			67,430,000.00
票据保证金等融资净额			46,500,000.00
保证金存款利息收入	466,271.00	11,976,215.02	11,199,795.97
合计	211,833,544.90	1,223,626,017.05	125,129,795.97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支付或归还有关单位借款本金净额:		300,817,750.00	101,806,986.81
其中: 江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72,107,378.81
其他单位往来		70,817,750.00	29,699,608.00
票据保证金等融资净额	58,830,000.00	175,200,000.00	
合计	58,830,000.00	476,017,750.00	101,806,986.81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145,378.53	-163,348,777.99	-127,069,909.1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844,283.58	23,421,209.10	376,196.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262,059.52	58,027,066.75	74,080,146.04
无形资产摊销	2,158,993.70	6,500,239.05	6,839,817.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694.77	137,084.33	137,084.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5.50	-3,411,317.03	468.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442.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868,175.25	110,899,245.90	125,148,158.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67.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71,033.86	-32,726,812.88	-14,841,31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872,465.57	-15,816,443.72	91,504,269.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89,100.76	11,125,306.41	16,307,400.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66,364.82	-946,721.56	-60,875,264.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2,061.58	-6,139,921.64	111,262,441.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34,867.81	75,487,839.77	154,842,941.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487,839.77	154,842,941.64	271,381,958.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652,971.96	-79,355,101.87	-116,539,016.57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金额

项目	2015-4-30 金额	2014-12-31 金额	2013-12-31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1,257,679.48		
其中：新疆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乐山永祥硅业有限公司	21,257,679.48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2,869.09		
其中：新疆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2,293.78		
乐山市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	20,614.61		
乐山永祥硅业有限公司	39,960.7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1,094,810.3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4-30 余额	2014-12-31 余额	2013-12-31 余额
一、现金	15,834,867.81	75,487,839.77	154,842,941.64
其中：库存现金	10,927.10	36,729.30	108,367.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23,940.71	12,821,110.47	24,804,573.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2,630,000.00	129,93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34,867.81	75,487,839.77	154,842,941.64
另外，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使用受限的银行保证金存款	487,461,472.05	455,356,403.35	452,030,995.31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7,461,472.05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249,030,000.00	票据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230,000,000.00	质押的定期存单
其他货币资金	8,431,472.05	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5,000,000.00	开票质押
固定资产	959,720,468.5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74,693,119.76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33,216,810.00	融资租赁抵押
合计	1,660,091,870.35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502,436.88
其中：欧元	1,238,428.96	6.8082	8,431,472.05
美元	11,607.51	6.1137	70,964.83
长期借款			129,916,125.00
其中：美元	21,250,000.00	6.1137	129,916,125.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无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和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新疆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出售	2015年4月30日	工商变更登记日	5,244,590.85						
乐山市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100.00	出售	2015年4月30日	工商变更登记日	25,387,441.61						
乐山永祥硅业有限公司	21,257,679.48	100.00	出售	2015年4月30日	工商变更登记日	1,237,072.38						

注：2015年4月，本公司将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新疆永祥股权、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多晶硅将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乐山多晶硅股权和控股子公司乐山硅业股权全部转让给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2、除上述处置子公司外，本期无其他影响合并范围变化的事项。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	乐山市	乐山市	化工行业	100.00		投资设立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	混业经营	20,000.00	35.47%	35.4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名称：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性质：有限责任；注册地址：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 11 号；办公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88 号；法定代表人：管亚梅；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商品批发与零售；水产养殖；畜牧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进出口业；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租赁业；广告业；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池制造；燃气、太阳能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太阳能发电（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乐山市	冯德志	新能源	100000	100	100	66028187-2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5.84% 的股东
北京星长城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5.44% 的股东
成都新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
四川省通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
通威太阳能（合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
乐山市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
乐山永祥硅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
新疆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

4、关联交易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商品				
通威太阳能（合肥）有限公司	多晶硅	125,124,006.80	72,542,119.70	
接受劳务				
四川省通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10,248,509.17	18,991,730.68	1,442,621.15

(2) 关联担保情况

A、公司内部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四川多晶硅	4,500,000.00	2015/4/4	2017/4/4	否
四川多晶硅	本公司	190,000,000.00	2014/12/9	2015/12/9	否
四川多晶硅	本公司	60,000,000.00	2012/1/1	2015/12/31	否
四川多晶硅	本公司	132,097,700.00	2014/10/27	2017/10/26	否
四川多晶硅	本公司	29,400,000.00	2015/1/23	2016/1/23	否

B、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截止2015年4月30日，正在履行的关联方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借款89,729.50万元、外币借款2,125.00万美元、银行承兑汇票34,143.00万元以及融资租赁25,782.50万元，明细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担保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30,000,000.00	2014/6/18	2015/6/17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7/25	2015/7/24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15,000,000.00	2014/8/1	2015/7/28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50,000,000.00	2014/8/26	2015/8/21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15,000,000.00	2014/9/15	2015/9/10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20,000,000.00	2014/10/8	2015/9/1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15,000,000.00	2014/10/16	2015/10/14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40,000,000.00	2014/10/20	2015/10/16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15,000,000.00	2014/11/13	2015/11/12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15,000,000.00	2014/11/18	2015/11/17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4/12/10	2015/12/10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12/11	2015/12/11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30,000,000.00	2014/12/18	2015/12/17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4/12/3	2015/12/31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20,000,000.00	2015/1/9	2016/1/8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15,000,000.00	2015/4/3	2016/4/1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27,000,000.00	2015/4/23	2016/4/22	否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3/27	2016/1/27	否
小计	567,000,000.00			
长期借款担保: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4/4/17	2016/4/16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4/17	2015/5/21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32,000,000.00	2012/6/20	2015/6/19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19,719,375.00	2013/1/14	2015/6/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4/17	2015/11/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13,875,625.00	2013/1/14	2015/12/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5,843,750.00	2013/6/24	2015/12/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2,000,000.00	2014/1/24	2016/1/22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19,719,375.00	2013/6/24	2016/6/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1/27	2016/11/27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19,719,375.00	2013/6/24	2016/12/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1)	11,000,000.00	2014/1/24	2017/1/23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21,236,250.00	2013/6/24	2017/6/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21,236,250.00	2013/6/24	2017/12/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21,236,250.00	2013/6/24	2018/6/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21,008,750.00	2013/12/16	2018/12/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219,500.00	2014/1/7	2018/12/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21,236,250.00	2014/1/7	2019/6/2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注2)	21,244,250.00	2014/1/7	2019/12/25	否
小计(人民币)	330,295,000.00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美元)(注2)	21,250,000.00	2012/12/25	2019/12/25	否
应付票据担保: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12/11	2015/6/11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4/12/15	2015/6/15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71,430,000.00	2015/3/4	2015/9/4	否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5/3/18	2015/9/18	否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3/24	2015/9/24	否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5/4/13	2015/10/13	否
小计	341,430,000.00			
融资租赁担保: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5/10	2018/5/10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27,245,000.00	2014/10/10	2019/1/10	否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30,580,000.00	2014/8/10	2019/1/10	否
小计	257,825,000.00			

注 1: 乐山市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以原值为 10,528,359.04 元的橐国用 (2013) 第 (二十二) -147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的一部分, 为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借款作抵押担保。

注 2: 乐山市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以原值为 65,596,696.00 元的橐国用 (2011) 第 (二十二) -158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的一部分, 为本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作抵押担保。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入资金	归还资金	发生日期	说明
拆入:				
1、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期初余额	67,513,255.54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65,442,438.24	55,000,000.00	2013 年 1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3 年 2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 年 3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50,047,553.14	110,000,000.00	2013 年 4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90,000,000.00	2013 年 5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0,003,469.60	30,000,000.00	2013 年 6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07,868,115.61	90,000,000.00	2013 年 7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250.00	60,000,000.00	2013 年 8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50,079,869.95		2013 年 9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29,794,414.00	16,076.36	2013 年 10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50,016,933.00	50,000,498.00	2013 年 11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74,342,267.15	277,995,303.06	2013 年 12 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90,002,635.00	50,002,400.00	2014年1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6,226,113.00	6,200,000.00	2014年2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1,006,197.00		2014年3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49,761,364.00	46,799,536.49	2014年4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02,792,577.34		2014年5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276,147,891.18	160,000,000.00	2014年6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240,101,037.45	285,000,000.00	2014年7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88,000,450.00	100,000,000.00	2014年8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368,612,450.00	112,983,579.00	2014年9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70,114,426.52	138.00	2014年10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59,012,410.00	153.00	2014年11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237,281,578.66	157,832,231.87	2014年12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65,000,970.08	10,000,201.00	2015年1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30,200,450.00	200,000,159.00	2015年2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203,370,865.85	174,916,819.00	2015年3月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184,277,757.36	434,706,389.66	2015年4月	
发生额小计	3,035,504,484.13	2,501,453,484.44		
期末余额	601,564,255.23			

其中，各期间支付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拆借资金利息情况如下：

期间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
利息金额	13,526,828.84	19,587,942.51	7,754,385.07

向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5年
关键管理人员	1,090,000.00	3,110,000.00	2,850,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应收项目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北京星长城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成都新锐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4,000.00	3,7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通威太阳能（合肥）有限公司	15,942,519.88	
应付账款	四川通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88,068.97
其他应付款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601,564,255.23	838,337,780.60
其他应付款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9,941,688.48
长期应付款	乐山永祥硅业有限公司	3,122,302.08	
长期应付款	新疆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3,755,813.02	
长期应付款	四川通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6,870,115.85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 或有事项

如本附注五、27所述，鲁航公司诉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的主张金额共计496.3852万元，本公司在报告期已预计负债212万元，该案还未进入实质审理阶段，最终金额应以法院审理结果为准。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15年4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承诺事项

截止2015年4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2015年6月1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资产和负债按同类业务经营实体进行划分。

(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1-4月		2015年4月30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多晶硅	90,840,472.29	66,191,005.36	3,644,731,029.16	3,016,671,814.33
聚氯乙烯、烧碱及附产品	186,807,738.43	195,550,874.05	4,476,310,757.67	2,177,349,145.60
水泥及商砼	45,979,854.98	44,569,624.45	352,935,006.95	513,207,554.22
其他	128,521.37	128,521.27		
合计	323,756,587.07	306,440,025.13	8,473,976,793.78	5,707,228,514.15
内部抵消	-9,941,984.51	-9,941,984.51	-3,212,004,591.11	-2,185,816,036.84
抵消后合计	313,814,602.56	296,498,040.62	5,261,972,202.67	3,521,412,477.31

续前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多晶硅	36,934,671.47	38,683,776.38	4,261,393,948.90	3,609,918,728.92
聚氯乙烯、烧碱及附产品	624305496.2	620811160.6	4,612,107,200.45	2309360690
水泥及商砼	229770229	210515020.4	346,049,909.25	492767249.9
其他	2,353,653.70	1,983,548.82	916,166,629.81	98,247,164.14
合计	893,364,050.37	871,993,506.20	10,135,717,688.41	6,510,293,832.96
内部抵消	-43,567,043.93	-43,567,043.93	-4,903,953,343.84	-3,035,868,341.57
抵消后合计	849,797,006.44	828,426,462.27	5,231,764,344.57	3,474,425,491.39

续前表

项目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多晶硅	137,855,316.91	151,594,231.17	3,700,699,973.79	2,952,005,729.69
聚氯乙烯、烧碱及附产品	756,431,861.69	707,343,960.51	4,274,843,663.60	1,946,744,830.49
水泥及商砼	227,196,899.78	215,478,572.99	358,158,931.88	485,081,562.32
其他	7,071,772.36	5,974,877.36	917,456,674.77	81,038,325.11
合计	1,128,555,850.74	1,080,391,642.03	9,251,159,244.04	5,464,870,447.61
内部抵消	-66,119,121.26	-66,119,121.26	-4,481,464,750.01	-2,612,693,584.75
抵消后合计	1,062,436,729.48	1,014,272,520.77	4,769,694,494.03	2,852,176,862.86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期末数指 2015 年 4 月 30 日余额，期初数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A类										
B类	20,896,174.90	100.00	1,042,649.55	4.99	19,853,525.35	14,094,185.03	100.00	699,630.62	4.96	13,394,554.41
C类										
合计	20,896,174.90	100.00	1,042,649.55	4.99	19,853,525.35	14,094,185.03	100.00	699,630.62	4.96	13,394,554.41

注1：A类是指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B类是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C类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注2：期末较期初增加 6,801,989.87 元，增幅 48.26%，主要系聚氯乙烯货款未到结算期影响所致。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	43,184.00		
1年以内	20,852,990.90	1,042,649.55	5.00%
合计	20,896,174.90	1,042,649.55	4.9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343,018.93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4,800,862.09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70.8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740,043.10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A类	3,610,000.00	0.22			3,610,000.00	3,610,000.00	0.19			3,610,000.00
B类	1,598,142,636.30	99.65	40,858.84	0.00	1,598,101,777.46	1,938,994,996.84	99.71	547,056.71	0.03	1,938,447,940.13
C类	2,000,000.00	0.12			2,000,000.00	2,000,000.00	0.10			2,000,000.00
合计	1,603,752,636.30	100.00	40,858.84	0.00	1,603,711,777.46	1,944,604,996.84	100.00	547,056.71	0.03	1,944,057,940.13

注：A类是指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B类是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C类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乐山市国土资源局五通桥区分局	3,610,000.00	0.00	0.00%	注

注：应收乐山市国土资源局五通桥区分局 3,610,000.00 元，将从公司今后应付征地款中抵扣，不存在收回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	1,597,531,706.95		
1 年以内	558,277.44	27,913.87	5.00
1 至 2 年	6,873.40	687.34	10.00
2 至 3 年	44,358.51	11,089.63	25.00
3 至 4 年	420.00	168.00	4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1,598,142,636.30	40,858.8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因其他应收款下降而转回坏账准备 506,197.87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往来	1,597,531,706.95	1,938,238,886.18
其他保证金及押金	5,624,542.59	5,892,076.50
备用金	146,897.84	189,428.37
代垫款	321,163.02	179,917.98
其他	128,325.90	104,687.81
合计	1,603,752,636.30	1,944,604,996.8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1,597,531,706.95	1 年以内	99.61	

乐山市国土资源局五通桥区分局	征地保证金	3,610,000.00	3年以上	0.22	
乐山市五通桥区财政局	安全风险押金	2,000,000.00	1-2年	0.12	
周新建	备用金	36,873.40	1-2年	0.00	3,687.34
太平洋保险公司	保险费	34,828.44	1年以内	0.00	1,741.42
合计		1,603,213,408.79		99.97	5,428.76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10,000,000.00		1,0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10,000,000.00		1,01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新疆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注：根据2015年3月25日新疆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东决定书，本公司将其持有新疆永祥100%的股权转让给通威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作价10,000,000.00元。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成本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6,270,909.29	234,955,423.79	849,359,819.71	828,432,337.95	974,094,346.49	917,056,113.41
其他业务	6,516,684.12	5,165,074.71	4,715,905.49	2,893,843.10	9,534,414.98	5,766,420.09
合计	232,787,593.41	240,120,498.50	854,075,725.20	831,326,181.05	983,628,761.47	922,822,533.50

5、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6,167.3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年1-4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111,384.00	-47,630,869.88	-8,094,271.1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789,672.81	22,700,499.76	509,690.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569,555.08	68,006,696.63	67,073,487.45
无形资产摊销	464,609.16	1,393,827.46	1,725,995.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694.77	137,084.33	137,084.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721.00	-4,097,932.23	-686,162.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442.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87,694.78	7,109,881.19	28,570,732.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67.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89,846.35	-15,717,554.02	-2,680,137.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47,974.44	3,932,207.61	4,729,310.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49,733.75	-18,680,258.56	7,615,715.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15,340.63	12,436,801.99	-10,793,893.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85,773.57	29,590,384.28	87,762,941.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93,751.06	74,020,598.98	152,969,467.7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4,020,598.98	152,969,467.73	262,268,882.7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26,847.92	-78,948,868.75	-109,299,414.9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4-30 余额	2014-12-31 余额	2013-12-31 余额
一、现金	9,493,751.06	74,020,598.98	152,969,467.73
其中：库存现金	10,927.10	5,841.65	35,476.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482,823.96	11,384,757.33	23,003,990.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2,630,000.00	129,93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93,751.06	74,020,598.98	152,969,467.73
另外，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使用受限的 银行保证金存款	257,461,472.05	191,156,403.35	252,980,995.31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5.50	3,411,317.03	-468.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 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87,105.68	4,624,076.31	18,788,536.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 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 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			

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46,861.58	1,045,195.17	1,873,605.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05,330.70	-2,162,056.05	-3,591,738.5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26,926.35	-30,431.18	-672.29
合计	2,807,641.55	6,888,101.28	17,069,262.43

2、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2015年4月30日与2014年12月31日比较

变动项目	2015/4/30	2014/12/31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原因
应收票据	28,456,120.62	11,741,652.99	16,714,467.63	142.35	注 1
预付款项	13,700,946.30	9,224,981.60	4,475,964.70	48.52	注 2
应收利息	2,868,908.24	839,386.00	2,029,522.24	241.79	注 3
存货	166,925,914.12	128,188,584.23	38,737,329.89	30.22	注 4
固定资产	3,297,528,341.76	529,761,849.30	2,767,766,492.46	522.45	注 5
在建工程	454,251,513.68	2,838,467,083.25	-2,384,215,569.57	-84.00	注 6
无形资产	157,929,599.57	250,763,293.03	-92,833,693.46	-37.02	注 7
商誉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注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915,854.22	409,456,146.26	-339,540,292.04	-82.92	注 9
应付账款	343,164,977.55	241,624,137.71	101,540,839.84	42.02	注 10
应交税费	3,426,763.63	2,449,326.24	977,437.39	39.91	注 11
应付利息	9,227,973.10	2,940,991.24	6,286,981.86	213.77	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4,184,764.14	233,033,041.37	251,151,722.77	107.78	注 13
预计负债	2,120,000.00		2,120,000.00		注 14
递延收益	56,792,336.84	85,939,941.63	-29,147,604.79	-33.92	注 15
专项储备	331,269.88	620,385.92	-289,116.04	-46.60	注 16

注 1: 应收票据增加 16,714,467.63 元, 增幅 142.35%, 主要系本期四川永祥多晶硅技改完成, 正式投产经营, 采用票据方式结算货款增加影响所致。

注 2: 预付款项增加 4,412,461.7 元, 增幅 47.50%, 主要系预付进口设备进项税款项增加 11,282,560.14 元影响所致。

注 3: 应收利息增加 2,029,522.24 元, 增幅 241.79%, 主要系保证金存款到期一次性付息, 本期到期保证金存款相对较少影响所致。

注 4: 存货增加 38,737,329.89 元, 增幅 30.22%, 主要系多晶硅技改完工后, 公司恢复正常生产, 生产用原材料等物资增加影响所致。

注 5: 固定资产增加 2,767,766,492.46 元, 增幅 522.45%, 主要系多晶硅技改于 2015 年 3 月底完工交付使用, 预转固定资产 2,839,421,608.50 元影响所致。

注 6: 在建工程减少 2,384,215,569.57 元, 减幅 84.00%, 主要系多晶硅技改于 2015 年 3 月底完工交付使用并预转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注 7: 无形资产减少 92,833,693.46 元, 减幅 37.02%, 主要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永祥股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永祥多晶硅之控股子公司乐山硅业、全资子公司乐山多晶硅股权已于 2015 年 4 月全部转让给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相应减少其无形资产原值 100,441,644.78 元、累计摊销 9,759,929.92 元影响所致。

注 8: 商誉减少 200,000.00 元, 减幅 100.00%, 主要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永祥多晶硅控股子公司乐山硅业股权已于 2015 年 4 月转让给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该公司时形成的商誉, 相应减少。

注 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 339,540,292.04 元, 减幅 82.92%, 主要系技改工程完工, 相关设备验收、安装并转入固定资产, 转出原预付设备款影响所致。

注 10: 应付账款增加 101,540,839.84 元, 增幅 42.02%, 主要系四川永祥多晶硅技改工程完工暂估应付工程和设备款项增加影响所致。

注 11: 应交税费增加 977,437.39 元, 增幅 39.91%, 主要系本期计提尚未缴纳的房产税增加影响所致。

注 12: 应付利息增加 6,286,981.86 元, 增幅 213.77%, 主要系新增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借款 200,000,000.00 元且部分利息尚未结算影响所致。

注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251,151,722.77 元, 增幅 107.78%, 主要系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借款增加 240,000,000.00 元影响所致。

注 14: 预计负债增加 2,120,000.00 元, 系烟台鲁航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诉本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预计的负债。

注 15: 递延收益减少 29,147,604.79 元, 减幅 33.92%, 主要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永祥多晶硅之全资子公司乐山多晶硅股权已于 2015 年 4 月转让给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期末不再

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减少其递延收益 30,523,281.09 元影响所致。

注 16：专项储备减少 289,116.04 元，减幅 46.60%，主要系本期使用专项储备影响所致。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比较

变动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原因
预付款项	9,224,981.60	2,128,094.43	7,096,887.17	333.49	注 1
应收利息	839,386.00	1,555,681.71	-716,295.71	-46.04	注 2
其他应收款	58,052,074.07	84,952,702.26	-26,900,628.19	-31.67	注 3
工程物资	208,790,086.61	43,214,952.15	165,575,134.46	383.14	注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584,367.35	52,857,554.47	32,726,812.88	61.92	注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9,456,146.26	249,820,574.04	159,635,572.22	63.90	注 6
应付职工薪酬	28,903,045.74	12,560,207.71	16,342,838.03	130.12	注 7
应交税费	2,449,326.24	4,958,934.49	-2,509,608.25	-50.61	注 8
其他应付款	874,757,251.21	108,647,453.59	766,109,797.62	705.13	注 9
长期应付款	404,542,239.84	307,687,865.85	96,854,373.99	31.48	注 10

注 1：预付款项增加 7,096,887.17 元，增幅 333.49%，主要系四川永祥多晶硅预付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电业局电费 4,382,531.91 元、预付北京福乐廷科技有限公司备品备件款 2,010,000.00 元影响所致。

注 2：应收利息减少 716,295.71 元，减幅 46.04%，主要系保证金存款到期一次性付息，本期到期保证金存款相对较多影响所致。

注 3：其他应收款减少 26,900,628.19 元，减幅 31.67%，主要系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保证金减少 24,018,213.90 元影响所致。

注 4：工程物资增加 165,575,134.46 元，增幅 383.14%，主要系本期技改购进专用设备工程物资影响所致。

注 5：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2,726,812.88 元，增幅 61.92%，主要系可税前弥补的亏损增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而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所致。

注 6：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159,635,572.22 元，增幅 63.90%，主要系技改工程预付设备款影响所致。

注 7：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16,342,838.03 元，增幅 130.12%，主要系 2013 年技改试验得到预期效果，在 2014 年计提了技改奖金影响所致。

注 8：应交税费减少 2,509,608.25 元，减幅 50.61%，主要系应交增值税、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减少 2,752,136.60 元影响所致。

注 9：其他应付款增加 766,109,797.62 元，增幅 705.13%，主要系向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借入技改及经营资金增加 790,241,091.79 元影响所致。

注 10: 长期应付款增加 96,854,373.99 元, 增幅 31.48%, 主要系调整债务结构, 向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租赁融资增加 187,672,123.99 元、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借款增加 160,000,000.00 元、向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减少 100,000,000.00 元、向江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增加 130,000,000.00 元共同影响所致。

(3) 2014 年度与 2013 年度比较

变动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1,390.65	2,579,591.96	-1,778,201.31	-68.93	注 1
资产减值损失	23,421,209.10	376,196.32	23,045,012.78	6,125.79	注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8,442.79	-328,442.79	-100.00	注 3
投资收益		16,167.34	-16,167.34	-100.00	注 4
营业外收入	13,012,091.83	25,998,199.90	-12,986,108.07	-49.95	注 5
所得税费用	-32,726,812.88	-14,682,458.25	-18,044,354.63	122.90	注 6

注 1: 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 1,778,201.31 元, 减幅 68.93%, 主要系技改需要大量购进专用设备待抵扣增值税增加, 应交增值税减少, 从而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下降影响所致。

注 2: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3,045,012.78 元, 增幅 6,125.79%, 主要系 2014 年末对淘汰设备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548,577.76 元影响所致。

注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328,442.79, 减幅 100.00%, 主要系 2013 年度已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4 年度无该业务发生影响所致。

注 4: 投资收益减少 16,167.34 元, 减幅 100.00%, 主要系 2013 年度已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4 年度无该业务发生影响所致。

注 5: 营业外收入减少 12,986,108.07 元, 减幅 49.95%, 主要系政府补助收入减少 14,164,460.00 元影响所致。

注 6: 所得税费用减少 18,044,354.63 元, 减幅 122.90%, 主要系可税前弥补的亏损增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而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影响所致。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510500000054733(1-1)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相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04月2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李武林

办公场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办公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51010003

注册资本(出资额)：10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川财审批（2013）34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1-11



证书序号：NO. 01698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冯渊
 Full name: 冯渊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1-11-24
 Date of birth: 1971-11-24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0521711124334
 Identity card No.: 510521711124334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IMITED)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四个月内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030075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300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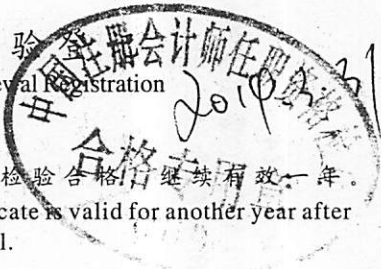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

发证日期: 1995 年 5 月 9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5 /y /m /d



05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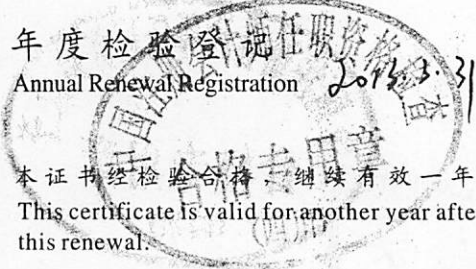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何寿福
 Full name: He Shoufu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62-09-13
 Date of birth: 1962-09-13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Sichuan Huaxin (Group) Accounting Firm
 身份证号码: 510821620913001
 Identity card No.: 510821620913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壹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3906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5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y /m /d



2015年3月23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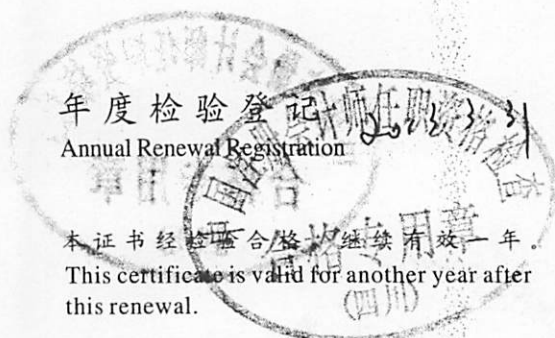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